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至2008年5月12日，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除公司硝酸产品价格近期出现大幅波动外，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董事会注意到公司主要产品硝酸的价格近期出现了大幅上涨的情况，并于2008年5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发布了《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价格大幅上涨公告》，进行了说明和提示，同时在公告中提醒广大投资者“浓硝酸产品价格随市场供需关系变化而波动，目前的产品价格持续时间不能确定，存在产品价格继续波动的风险”和“今年以来，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造成公司成本也在提升，存在成本上升的风险。”

3、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4、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风险提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价格大幅上涨公告》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三日